

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教育学院文件

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为培养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和具有创新精神的各类专门人才，满足学生个性、志趣和特长发展的需要，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。根据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湘一师校字【2023】59号）及《关于做好我校2023年秋季学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湘一师教通【2023】59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教务处有关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2023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学院成立2023年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安排和监督学院转专业工作。

组 长：刘澍心 胡春光

副组长：何向阳 张志新 黄月胜

成 员：龚 婧 杨 杨 刘 文 张燕丽 万湘桂

胡 颖

我院各专业成立由系主任担任组长，2-3名教学系所属教师参加的转专业专家小组，负责本专业转入、转出学生的专业咨询、资格审核和笔试、面试等工作。

二、专业转出条件及流程

（一）专业转出条件

1. 指标控制数：不限转出比例

2. 转出条件

（1）符合《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湘一师校字【2023】59号）第5条者可申请转出。

（2）符合《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湘一师校字【2023】59号）第6条者不得申请转专业。

（二）转出流程

（1）个人申请：符合条件的2022级、2023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填写附件2“湖南第一师范学院专业调整申请表”和附件4“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承诺书”，申请表上签名为本人及家长（若发现学生代替家长签名情况，一切后果学生本人承担）。两表纸质稿、电子稿于14周周五（12月8日）下班前交教科办龚婧老师。注意：若学生选择了两个专业，则该表原件需填写一式两份。

（2）资格审查：十五周周一（12月11日）学院工作小组对申请转出学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。

（3）公示上报：学院将同意转出学生名单公示并报送教务处。

（4）学校审查：教务处审核、汇总后将名单发给对应学院。校长办公会审定最终转专业名单。

(5) 学校校园网公示 5 个工作日。

(6) 办理专业调整手续。

三、专业转入条件及流程

(一) 专业转入条件

1. 指标控制数：根据本学院办学容纳能力及各专业 2022 级、2023 级学生人数，确定该年级该专业的转入比例，各班级人数控制在 55 人以内。各专业比例参见“附件 1: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控制数统计表”。

2. 转入条件

(1) 符合《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湘一师校字【2023】59 号）第 5 条者可申请转入。

(2) 符合《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湘一师校字【2023】59 号）第 6 条者不得转入。

(二) 转入流程

1. 考核办法

考核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既注重学生学业成绩，也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、实践动手能力、创新能力及其他特长等方面的考查。对符合转入条件的学生，学院组织笔试、面试。

学前教育：面试内容为学前教育专业相关问题，现场回答，面试成绩占比 100%。

心理学：面试内容为心理学专业相关问题，现场回答，面试成绩占比 100%。

教育技术：笔试《教育技术学导论》，面试内容为教育技术学的基础知识，现场回答。笔试成绩占比 50%，面试成绩占比 50%。

面试加分标准

(1) 在学习期间，对拟转入专业及专业大类有兴趣和专长（3分）。

(2) 在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举办的学科竞赛中获奖（国家级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省级一等奖排前 5 名、二等奖、三等奖排前 3 名），含高中阶段取得的与转入专业相关的奖项（1-10 分不等）。

(3) 以第一作者或第一完成人身份，在省级及以上正式期刊发表与拟转入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或作品（10 分）。

(4) 在拟转入专业相关领域自主创业、成立技术公司，并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（10 分）。

2. 工作流程

转入审核：工作小组对申请转入学生的材料进行审核，初步确定笔试、面试名单。

笔试、面试：时间地点另行通知（暂定十九周）。

学院审批：工作小组结合笔试、面试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确认拟接收转入学生名单。

上报并公示：第二十周周一（1月15日）将拟同意转入学生名单报送教务处初审，再由转专业工作组审核，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，校园网公示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者，学校发文公布转专业结果，公示有异议者，查实相关情况后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其他事宜

1. 学生应切实做好自身学业规划，慎重申请转专业。转专业的学生一旦审核通过并上网公布后，其学籍将由学校统一予以变更，学校不再接受学生转回原专业的申请。

2. 转专业学生的管理按照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湘一师校字〔2023〕59号）及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学分认定办法》（湘一师教字〔2023〕1号）的规定执行。

3. 联系人：龚老师，联系方式：0731-82841032，
QQ联系方式：2521541572。

教育学院

2023年11月28日

附件：

1.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控制数统计表
2.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全日制本科生专业调整申请表
3.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转专业拟同意转出名单（学院）
4.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承诺书